

阜平县医疗保障局文件

阜医保双随机字[2022]3号

阜平县医疗保障局

2022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、及时公布查处结果是转变监管方式、提升执法效能的主要手段，因此在全县医保系统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机制，预计2022年底随机抽查事项实现全覆盖。

一、抽查工作时间

2022年2月1日至11月30日

二、工作任务

（一）执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制度

认真梳理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监督检查职责，对照我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，依据《执法对象》名录库，明确抽查事项名称、内容、抽查主体等。

（二）健全随机抽查方式

1、随机抽取检查对象方式：通过数列方式随机抽取，确定待查对象名单。

2、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方式：采取科学编组、随机匹配的方式从《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》中随机选派。

被抽取的执法检查人员与被抽取的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，应当回避，并重新抽取执法检查人员。每次执法检查抽取的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。

（三）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

按照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，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的要求，以不影响公正与效率为前提，可以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。对社会关注度高、投诉举报多、风险等级高、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，要加大随机抽查力度，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。合理安排抽查时间，抽查对象较多的同一抽查事项可分几个时间段开展抽查。

（四）强化随机抽查结果应用

各相关股室或职能部门组织实施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应当按照“谁登记、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开展抽查工作，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，并在执法检查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进行专栏公布，确保随机抽查过程的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和规范。

要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，依法依规严格惩处，及时向社会公开行政处罚案件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属于其他部门管辖的，及时移送相关部门查处；涉嫌构成犯罪的，依法及时向公安机关移送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

建立我局工作领导小组（附件2），由局长担任组长，主管副职担任副组长，成员包括各相关业务股长或主任，领

导小组下设的办公室设在基金监管股，具体负责本项工作的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严格落实责任

制定抽查计划表，明确工作进度要求，落实责任分工，强化过程管控，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，抓出成效。

（三）强化公平公正执法意识

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，在开展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中执法人员要不断加强规范执法意识，加快转变执法理念，不断提高执法能力。

附件 1：阜平县医疗保障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附件 2：阜平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

抽查工作计划



附件 2:

阜平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“双随机 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县医保局	2022001	2022 年阜平县 医疗保障局随 机抽查 001	2022 年阜 平县医疗 保障局“双 随机”抽查	定向	按照实际情况结 合信用风险分级 分类等级进行确 定	对用人单位 和个人遵守 社会保险法 律法规的监 督检查	定点医疗 机构和定 点零售药 店	按照实际 情况进行 确定
	2022002	2022 年阜平县 医疗保障局随 机抽查 002	2022 年阜 平县医疗 保障局“双 随机”抽查	定向	按照实际情况结 合信用风险分级 分类等级进行确 定	对用人单位 和个人遵守 社会保险法 律法规的监 督检查；对医 疗机构药品 集中采购相 关规定的督 导检查		

附件 1:

阜平县医疗保障局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名单

为保障我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的顺利开展，特成立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领导小组，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:	王彦军	县医保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副组长:	赵春建	县医保局主管副局长
成 员:	刘文利	医保中心主任
	安占江	医保局药采招标组组长
	陈永菲	医保局医疗救助组组长
	刘立江	医保局基金监管组副组长
	贾大勇	医保局基金监管组副组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基金监管组具体负责本项工作的组织实施。